

证券代码：838514

证券简称：ST 瑞祥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新疆瑞祥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3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召开地点：新疆昌吉州昌吉市昌五路 30 号工业园公司办公室二楼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吉伟成先生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，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,444,8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.9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444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444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，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17) 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1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444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部根据 2024 年的经营情况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444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部在总结 2024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5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目标、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，制定了公司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444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，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444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有关规定，董事会对该非标准审计意见进行专项说明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444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有关规定，监事会对该非标准审计意见进行专项说明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《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444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业务开展及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向新疆中新瑞吉营地有限公司销售旅游装备，2025 年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；拟向巴州中新瑞吉营地有限公司销售旅游装备，2025 年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300 万元；拟向新疆瑞景山居营地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销售旅游装备，2025 年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444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但与会股东不涉及关联方，因此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常娜娜、李静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新疆瑞祥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关于新疆瑞祥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新疆瑞祥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6 日